

# 浙江省信用协会文件

浙信协〔2022〕17号

## 关于新吸纳个人会员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浙江省信用协会章程》，经省信用协会三届四次会长会议审议研究，同意吸纳以下人员为协会个人会员。

高峰（原江干区工商联主席、九三学社江干区主委）

夏学民（浙江广播电视集团浙江卫视新闻中心主任记者、  
浙江大学（浙江省）公共政策研究院研究员）

张朋越（中国计量大学标准化研究院院长）

丛继念（浙江大学生态产业联盟秘书长）

林伟（杭州三江阳光康复医院院长）

江海（中景医院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）

王吉（浙江省信用协会秘书长）

浙江省信用协会

2022年4月28日

